

河北承德市双滦区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

盘活资源 激发动力

本报记者 宋美倩 通讯员 白子军

乡村发展新元素

“

作为29个试点县区之一，河北承德市双滦区积极实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，形成了“12369”工作法，实现了农村可持续发展，完善了集体经济的实现形式和分配方式，切实保护了农村集体经济及其成员的合法权益，使集体“三资”从“共同共有”到“人人有份”，走出了一条富民强村的新路径。



河北承德双滦区肖店村村民在培育无土栽培蔬菜。

白子军摄(中经视觉)